Social Security

您被代表的權利

您可以選擇代表人爲您處理有關社會安全福利的事務，您的代表人與您有同樣的權利與社會安全局交涉所有有關您的案件。

您的代表人不可以在社會安全局發出書面的批准收費之前收取您任何費用，即使您申請的福利沒有得到批准。不過，您的代表人可以接受預付的費用，只要費用一直存放在信託或中介人的賬戶內。

您與您的代表人同樣有責任提供給我們準確的資料。任何人明知並有意的提供僞證，將得以刑事上的法律追究。

▼ 代表可以作的事情

一旦指定了代表，他或她可以代理您與社會安全局交涉許多事務。例如：

- 從您的社會安全檔案中得到資料；
- 協助您取得醫療資料以證實您的要求合理；
- 代替或陪同您出席我們的會見，會談或聽證會；
- 提出各階段上訴：重新考慮，聽證會，或上訴委員會重審；
- 幫助您與您的見證人爲聽證會作準備以及詢問見證人。

您的代表人也將收到關於您案件的決定。

▼ 選擇代表人

您可以選擇律師或其他能夠勝任的人選作爲您的代表，並且可以選擇多位代表人。

如果您符合條件，可以通過某些組織機構的協助尋找律師或免費的法律服務。有些律師在您沒有取得福利之前不會收取任何費用。您可從當地的社會安全局辦事處備有的組織機構的名單上選擇代表人。

您可以指定一位或數位同一事務所，公司或其它組織機構內的**員工**作您的代表人，但**不可以**用事務所，公司或其它組織機構作爲您的代表。被社會安全局暫停或剝奪代表資格或依法不可以作代表的人成爲您的代表。

當您指定代表人後，必須立即書面通知我們。請填寫社會安全局辦事處備有的表格*任命代表人* Form SSA-1696-U4（*Appointment or Representative*）。

您必須提供您所指定的代表人的姓名並在表格上簽名。如果代表人不是律師，他或她必須書面提供姓名與接受委任的聲明並在表格上簽名。

▼ 代表可以適當收費

您的代表人必須向社會安全局提出費用協議或費用呈請方可向您索取費用，並且，不可以多收超出我們准許的費用金額。如果您或您的代表人不同意社會安全局准許的費用金額，可要求我們再作決定。

任何代表人如果未經批准便收費或收費索價過高，將可能會導致暫停或剝奪協助任何人有關社會安全事務的代表資格，甚至得到刑事上的法律追究。

提出申請費用協議

如果您與您的代表人簽署了一份書面的費用協議，可以在社會安全局對案件作出最後決定前任何時間遞交給我們以便批准。通常，在我們批准費用協議的同時，您將會收到書面通知關於代表人允許收取的費用金額。必須是：

- 您與您的代表人都在費用協議書上簽了名。
- 您們同意的費用金額不超過以往未付的福利金總額的百分之二十五，但不能超過五仟三百美元（$5,300）。
- 您提出要求的案件得到批准並具有以往未付的福利金額。

如果社會安全局沒有批准費用協

議，您與您的代表人將收到書面通知，並且會得到要求您的代表人提出費用呈請的通知。

提出申請費用呈請

當您的代表人結束所有有關您案件的事務時，可以向我們提出費用呈請。這是份用商務記帳方式記載有關各項服務及其所用時間的詳細記錄。您的代表人必須提供您一份費用呈請以及所有附件的影印本。如果您對費用呈請的內容有異意，請在二十天之內與我們聯繫，我們將對代表人提供的服務作出重新估價並書面通知您我們批准的費用金額。

您需要支付的費用

一般情況下，除了其它額外費用以外，您的代表人索取的費用不可多於社會安全局所批准的金額。其費用可能與您同意支付的金額有所不同。

如果您的代表人是律師，社會安全局通常從您的以往未付的福利額中扣除百分之二十五作爲律師費用。在律師費付出之後，我們將會把餘額支付給您。

以下情況，您需要直接支付代表人：

- 尚有未付清的費用：
  - 費用超出社會安全局預扣並付出的律師費。
- 所有的費用尚未支付：
  - 社會安全局沒有從您的以往未付的福利額中扣除代表人費用；例如，您的代表人不是律師，或您申請的是社會安全生活補助金；或者
  - 社會安全局預先扣除律師費，但因您的律師沒有及時提出索取費用的要求，或沒有在判決書發出六十天之內提出批准律師費用的請求而以將所有預扣律師費用支付給您。
- 代表人爲您積累的其它費用是：
  - 爲您向醫生或醫院索取醫療資料的費用。這項費用不需經過社會安全局的批准。

▼ 如有人爲您支付代表人的費用

儘管有人爲您支付代表人的費用（如保險公司），也必須由社會安全局批准。除非是：

- 爲您支付費用的是非營利組織，或是聯邦，州，郡，或市政府機構並且所有費用都是來自政府基金。
- 您的代表人提供一份有關不需要您支付任何費用的書面聲明。

▼ 如果您提出訴訟

法官可以允許您的律師合理的收費，所收的費用一般不超過法官判決的以往未付的福利金總額的百分之二十五。您的律師不可以再多收任何附加費用。

▼ 如果需要更多資料

如果您要進一步了解有關被代表的權利，請到訪社會安全局辦事處，上網查詢 *www.ssa.gov*，或打免費電話 **1-800-772-1213**。

如有聽障，請在營業日早上七時至晚間七時打我們的免費文字電話 1-800-325-0778。

不論是打到我們的免費專線號碼或各地辦事處，所有的來電都會保密處裡。 爲了確保您獲得禮貌而準確的服務，我們會監聽某些來電及外撥的電話。

Social Security Administration
SSA Publication No. 05-10075-CH
Your Right to Representation (Chinese)
July 2002